

**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一屆一〇五年第二次審計委員會會議紀錄**

時間：民國 105 年 3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 下午 1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公司平鎮廠 A1-1 會議室

出席：審計委員 余尚武、彭雲宏、蔡松棋，計三人。

列席：勤業眾信 龔雙雄會計師、財務長 洪冠文、稽核主任 張維漢

主席：獨立董事 余尚武

記錄：吳美賢

一、主席報告：略。

二、上次會議保留之事項：無。

三、報告事項

（一）案由：上次審計委員會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報告案。

說明：本公司 105 年 2 月 1 日第一屆一〇五年第一次審計委員會會議紀錄，詳附件（一），提請 確認。

決議：准予確認。

四、討論事項

（一）案由：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、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個體財務報表已編製完竣，詳附件（二），已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龔雙雄、翁博仁會計師進行查核。

2、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，詳附件（二）。

3、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，業經 105 年 3 月 11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，其會議紀錄詳附件（二）。

4、本案俟本委員會通過後提報董事會，擬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，送交經會計師出具查核報告書及審計委員會出具審查報告書，依法提請股東常會承認。

蔡董事：略。

余董事：略。

彭董事：略。

決議：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，提報董事會決議。

（二）案由：年度內部控制自行檢查報告、內部控制聲明書及稽核業務報告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1、104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檢查報告及內部控制聲明書

依金管會證期局發布「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」之規定，呈送本公司內部控制自行評估報告、內部控制聲明書及台晶（寧波），台晶（重慶）年度董事決議文及內控設計與執行皆有效（採全面法令均聲明時適用）聲明書，詳附件（三）。

2、104/12~105/1 月份稽核報告，詳附件（三）。

蔡董事：略。

余董事：略。

彭董事：略。

決議：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，提報董事會決議。

五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六、散會：下午 2 時 30 分。